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出售。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00元/股（含），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暂未实施股份回购。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的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

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4日